

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对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专项说明的意见

公司监事会认真检查了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报告，并审阅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报告。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客观和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指出了公司全资子公司山煤煤炭进出口有限公司发生诉讼，山煤国际能源集团华南有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及其诉讼，其最终影响具有不确定性。监事会同意公司《董事会对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》。

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 年 3 月 29 日

